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文松
電話：(02)7736-5713
電子信箱：chen910768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朝陽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二)字第11500381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洋委員會函、活動計畫簡章、附件1-行程規劃表、附件2-經費概估表、附件3至附件12-活動報名流程等資料 (A09000000E_1150038121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50038121_senddoc1_Attach2.odt、A09000000E_1150038121_senddoc1_Attach3.odt、A09000000E_1150038121_senddoc1_Attach4.ods、A09000000E_1150038121_senddoc1_Attach5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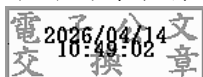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海洋委員會(下稱海委會)海巡署辦理「115年海洋學生體驗營」一案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海委會本(115)年4月10日海科教字第11500035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海委會海巡署訂於本年7月7至24日辦理旨揭活動，邀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參加，以培養海洋情感與知識，瞭解海洋權益、生態保育與資源永續，並探索海巡、海洋保育相關工作內涵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，請參閱海委會函及附件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朝陽科技大學



1159004363 115/04/14